

文化行业标准《公共图书馆建筑防火安全指南》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1 任务来源

2020年6月,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国家图书馆、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等单位共同发起并承担WH0502-96《公共图书馆建筑防火安全技术标准》的修订起草任务,向全国图书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389)提出申报行业标准修订项目申请,由图标委报送文化和旅游部;

2020年9月,由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组织对2020年度行业标准立项申请项目进行统一评估,本标准顺利通过专家评审;经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批准,正式列入2020年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名称为《公共图书馆建筑防火安全指南》(以下简称“本标准”),编号为WH2020-05。

2 标准制定的背景、目的和意义

WH0502-96自1996年实施以来,为规范公共图书馆的建设,保障公共图书馆的防火安全,推动公共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时代的进步,全国各地相继出现了多种类型的公共图书馆,图书馆内部场所的多种多样也给建筑消防设计带来了各种问题,对公共图书馆建筑的防火安全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防火安全设计带来了极大的挑战。

WH0502-96实施期间,国家和地方陆续颁布了相应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等,对公共图书馆防火安全有

了新的要求。另外，WH0502-96 所依据的大量有关防火设计与消防设备设施的标准已进行了修订，原有条款已不再适用于当前情况。

特别是，随着相关法律法规的实施，消防相关标准体系的改革也在不断推进和深化中，通用的强制性防火规范与推荐性行业标准相结合是未来的发展方向。例如 GB 51298-2018《地铁设计防火标准》、TB 10063-2016《铁路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 50067-2014《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等，在相应建筑的防火安全中发挥巨大作用。

综上所述，WH0502-96 已不能完全适应当前公共图书馆建设以及防火安全的要求。为了保障我国公共图书馆事业的快速发展，切实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对 WH0502-96 进行修订，使本标准更好的为公共图书馆防火安全服务，既保护人身及财产的安全，又促进社会主义经济持续发展。

3 主要工作过程

3.1 立项阶段

- 1) 2020 年 11 月 30 日，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批准了本标准的立项申请；
- 2) 2020 年 12 月 21 日，文化和旅游部科技教育司、全国图书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与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文化和旅游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协议》，委托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国家图书馆作为牵头单位，联合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等相关单位开展本标准的编写。

3.2 起草阶段

- 1)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4 月，起草组根据协议制定了实施计划，筹备标准编制组；

2) 2021年4月27日,起草组召开标准启动会,确定编制依据,制定编制进度计划,明确编制任务分工、时间安排和阶段成果,作出调研计划;

3) 2021年10月,起草组提出按照编制工作实际需要,进行参与起草单位及起草人员的调整;

4) 2021年10月~2022年2月,按照任务分工,各工作组针对各章内容,展开文献调查、问卷调查、专家座谈等,撰写相关标准内容;

5) 2022年3月,对前期的资料调研成果进行分析整理,通过章节分小组完成的形式,召开工作会议进行图书馆防火安全的典型问题研究,确定本标准的草案;

6) 2022年3月~4月,组织对国家图书馆、首都图书馆、深圳图书馆等典型图书馆实地调研或电子消防档案展开研究,针对草案内容结合图书馆现状进行数次探讨,进一步完善草案;

7) 2022年4月15日,邀请业内知名专家对草案进行讨论,认真听取提出的意见建议,会后与相关图书馆沟通确认,查阅相关资料,反复确定部分条文的技术细节和可执行性;

8) 2022年5月18日,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发至起草组群,经过起草组内部讨论,再次对条文研讨和修改;

3.3 征求意见阶段

起草组于2022年6月完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向全国图书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交征求意见稿及相关材料,经专家反复审阅、修改后,于2022年9月由图标委组织开展公开征求意见工作。

4 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人

本标准牵头修订单位为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国家图书馆。

参与起草单位为：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首都图书馆、深圳图书馆、东莞图书馆、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中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迈联建筑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四海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因标准编制工作需要、为更好地体现标准使用方的需求，对参与单位进行部分调整。原参与起草单位北京化工大学图书馆、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厦门市图书馆因本单位原因，主动退出标准研制工作。

本标准起草人：孙旋、孙一钢、董雪磊、周道贵、胡建平、王金平、毛雅君、田颖、杨倚天、冯玲、张向阳、贾铮、袁沙沙、吴庚文、韩如适、罗婉娜、黄晓家、辛曙光、张靖岩、李乐、杜亚军、袁满、李建、欧阳知、常婉帜、盛伟军、王希东。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1 编制原则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本标准的编制坚持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的原则，充分考虑现阶段我国公共图书馆防火技术应用发展情况与趋势等方面的需求，使标准具有可操作性和执行性。

2 标准主要内容

2.1 标准适用范围

本标准提供了公共图书馆在建筑防火安全方面，有关防火设计、消防设施、维护管理的指南，给出了设计、施工、管理、建设等有关单位及其人员开展相关工作的依据和推荐信息。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公共图书馆在建造和使用时的建筑防火，不适用于文物建筑公共图书馆。学校图书馆、科研机构的图书馆、社会机构自用图书馆以及不对公众开放的专业图书馆（室）等可参照本文件执行。

2.2 标准修订后目录

本标准经过了大量的科学研究，广泛的搜集公共图书馆安全管理经验，为满足公共图书馆消防安全的基本要求，形成的标准目录包括：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基本原则、馆舍防火、消防设施、维护管理。

2.3 与原标准的主要差异

修订后的标准在原标准逻辑不变的情况下进行内容的增加、修改以及架构的调整，具体修改和调整的内容如下：

2.3.1 术语和定义

依据标准起草规则，参考 GB 28220-2011《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GB/T 30227—2013《图书馆古籍书库基本要求》、GB/T 30227-2013《图书馆书库基本要求》、JGJ38-2015《图书馆建筑设计规范》有关名词术语解释，相较于原标准增加了相关术语和定义。

例如，“古籍书库”定义在以往的规范或标准中未提到过，《图书馆古籍书库

基本要求》GB/T 30227—2013 中的“3.1 古籍 pre-1912 Chinese books 中国古代典籍的简称。主要指书写、印制于 1912 年以前的普通形制典籍。”编制组结合本标准的现行版本和该国标，创新定义了古籍书库。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孙旋、孙一钢、田颖执笔完成。

2.3.2 建筑分类和耐火等级

修改了建筑分类。在原有标准的基础上结合现行规范将公共图书馆按照建筑高度、火灾危险性等进行详细的类型划分。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张靖岩、周道贵执笔完成。

2.3.3 总平面布局

删除了 GB 50045—95《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5 年 5 月 1 日废止)的有关内容，增加了按照 GB 50016 规定执行的要求。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董雪磊、毛雅君执笔完成。

2.3.4 平面布置和防火分隔

(1)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设置在综合建筑内的防火分区要求。

(2) 增加了古籍书库、文献库、采用积层书架的书库等特殊场所的防火分区要求。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冯玲、杜亚军、李建执笔完成。

2.3.5 建筑构造和室内装修

(1) 增加了镜面反光材料的使用限制。

(2) 修改了公共图书馆内特别场所装修材料的使用要求。公共图书馆的书籍和电子资源等都是可燃物，形成较大火灾荷载，部分特别场所应限制可燃材料的使用，降低火灾危险性，通过图书馆的实地调研，结合相关建议形成标准条文。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王金平、张向阳执笔完成。

2.3.6 安全疏散和消防救援

(1) 增加了特藏书库、阅览室疏散门的设置要求。

(2) 增加了少年儿童服务区、残障人士服务区的设置要求。在首都图书馆的调研中，图书馆的设计与管理考虑到为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提供阅读服务，采取一系列的防火安全措施，全国范围内很多省级公共图书馆和市级公共图书馆设立盲人阅览室，深圳图书馆的盲文阅览室收藏盲文图书、光盘等提供无障碍阅读服务。标准中针对残障人士特点设定有关条款，从消防安全管理的角度，体现图书馆对弱势群体的关心，减少火灾危害。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韩如适、吴庚文、王希东执笔完成。

2.3.7 消防给水和灭火设施

修改了公共图书馆内气体自动灭火系统的设置要求。图书馆藏书量大，文献信息丰富，重要设备场所也应避免火灾引发的损害，同时馆内读者较多，要求灭火系统快速有效、灭火药剂洁净，考虑到图书馆对灭火系统的综合要求，修订该条文。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黄晓家、常婉帜执笔完成。

2.3.8 防烟排烟设施和供暖、通风、空气调节

修改了在公共图书馆建筑内排烟设施的设置要求。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李乐、盛伟军、袁满执笔完成。

2.3.9 消防电气和电气防火

增加了阅览室、展览厅、多功能厅、书库等场所内疏散照明的设置要求。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袁沙沙、罗婉娜、杨倚天执笔完成。

2.3.10 维护管理

(1)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消防安全管理的一般规定。公共图书馆内大量文化资产、读者密集，需要对其加强消防管理，降低火灾发生概率，通过培训提高消防意识；对图书馆中消防设施进行保养与维护，避免火灾发生时，警报器不响等安全隐患，从而避免火灾对图书馆造成影响。因此在本标准中，强调了图书馆的消防设施维护与保养，并对消防安全管理全方面做出规定，提高安全防范。

- (2)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要求。
- (3)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安全疏散的维护管理要求。
- (4)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消防控制室的管理要求。
- (5)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用火及用电的管理要求。
- (6)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消防档案的管理要求。
- (7)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的要求。
- (8) 增加了公共图书馆消防安全教育的要求。

标准本部分内容由胡建平、贾铮、欧阳知、辛曙光执笔完成。

2.4 重要指标的选择依据来源

为使本标准更好的为公共图书馆防火安全服务，保障图书馆内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参考了下列现行标准对本标准予以修订：

- [1] GB/T 5907 消防词汇
- [2] GB 13495.1 消防安全标志第1部分：标志
- [3] GB 25201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 [4] GB/T 27703-2011 信息与文献 图书馆和档案馆的文献保存要求
- [5] GB/T 28220—2011 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
- [6] GB 29837 火灾探测报警产品的维修保养与报废
- [7] GB/T 30227—2013 图书馆古籍书库基本要求
- [8] GB/T 38315 社会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及实施导则
- [9] GB /T 40248—2021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 [10]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11] GB 5008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12] GB 502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 [13] GB 50261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14] GB 50263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15] GB 50300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 [16] GB 50370 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 [17] GB 50444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 [18] GB 50974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 [19] GB 51251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 [20] GB 51309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
- [21] GB/T 51410 建筑防火封堵应用技术标准
- [22] GB 51427 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系统技术标准
- [23] JGJ 38—2015 图书馆建筑设计规范
- [24] WH/T 95—2022 图书馆民国时期文献特藏书库基本要求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

无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本标准针对现行行业标准进行修订，所采用的标准均为现行国家标准。不涉及国际国外标准采标情况。

五、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行业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遵循公共图书馆和建筑防火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为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提供具体的技术指导，保持与现行相关标准

的协调，无冲突。

六、标准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建议本标准以文化行业标准发布实施。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修订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

八、贯彻行业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发布后，将率先在参与标准制定、研讨的图书馆中宣贯，要求其依据本标准制定相应的实施办法，并进行应用，方便本标准在行业消防安全管理中发挥作用，相关单位可将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改进建议反馈起草组，以便本标准的修改完善。

九、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颁布后，WH 0502-1996《公共图书馆建筑防火安全技术标准》可废止。

十、其它应予说明事项

无